# 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GDYD260943）

招　标　人：　　韶关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1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6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25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43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66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88

#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 投标邀请书

## 项目概况

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进行网上报名（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2月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DYD260943

2.项目名称：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约950,000.00元

5.招标需求：

5.1包组一：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5.1.1 包组名称：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5.1.2 征集供应商数量：2家

5.1.3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情请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5.1.4 预算金额：约500,000.00元

5.2包组二：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5.2.1 包组名称：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5.2.2 征集供应商数量：2家

5.2.3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详情请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5.2.4 预算金额：约450,000.00元

6.招标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6.1 投标人须对所投包组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6.2本项目兼投不兼中：（1）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中一个包组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两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必须对同一包组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且每个包组的投标文件必须单独制作。（2）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包组的顺序（即包组一、包组二）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已获得包组一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得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环节，以此类推。

7.其他：无

8.服务期限：详见用户需求书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投标人必须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年新成立的则提供2026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③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投标人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必须提供承诺函）。

10.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11月13日至2026年11月20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投标人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进行投标人报名。

方式：网上报名（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0元/包组/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年12月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韶关市武江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登录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dydzb.com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进行网上注册（已注册请忽略，直接登录进行报名与购标操作），具体流程操作见网站http://www.gdydzb.com“下载专区——投标人操作手册”或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　登录窗口下的“操作手册”。

（2）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网上注册成功后方可报名与购买招标文件，购买方式：网上购买，主要操作过程如下：

①注册：在远东电子交易平台（http://trade.gdydzb.com）完成注册，详细可查看《投标人操作手册》。

②选择项目：登录后，在“所有项目”中，搜索到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投标”。

③报名参与：选择相应的标段/子包，提交报名登记资料【请提交**投标人凭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授权文件（格式自拟，需包含授权参与本项目包组报名的相关信息）扫描件**，如有多个请全部压缩成一个文件再上传】，提交后请等待审核。

④购买招标文件：在登记资料通过审核后，请在“标书购买”中选择相应的标段，通过网上支付方式完成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⑤标书款发票：申请开票后，电子发票下载地址会发给投标人所留的手机号码与邮箱。

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不代表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

⑦有关网上注册、报名相关疑问，可致电代理机构。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　称：韶关学院

地　址：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288号

联系方式：0751-812019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4301房（部位：自编04-1、05A-1单元），韶关市武江

区西联镇小阳山沐芙路扬成名门综合楼三楼（韶关分公司）

联系方式：0751-811511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雷佳

电　话：0751-8115118

附件：招标文件

发布人：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6年11月13日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须知前附表

| 项目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
| 2 | 合格的投标人 | 详见《第一篇投标邀请书》第二点“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 关于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3 | 踏勘现场 | 招标人不集中组织。 |
| 4 | 定义 | 1.招标人：本项目的招标人是韶关学院。<br>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5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br>2.投标人异议期限：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br>3.招标人澄清、修补或答疑期限：自异议受理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
| 6 | 投标文件份数 | 1.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四部分组成，合编成一本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一份正本，四份副本。**（注：为减少纸张浪费，节约环保，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请双面打印）**。<br>2.电子文件一份（要求U盘介质，PDF、WORD格式，**电子文件为可编辑版的投标文件和PDF格式签署盖章后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各1份，文件命名：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 7 |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br>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br>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投标人必须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年新成立的则提供2026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③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br>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 |

| 项目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br>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br>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br>7.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br>8.投标人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r>9.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必须提供承诺函）。<br>10.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br>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8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9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 |
| 10 | 投标文件封装 | 1.投标文件密封包封为1包（内含投标文件正本及副本，投标文件一式五份，其中，一份正本，四份副本）。<br>2.电子文件信封密封包封为1包（内含投标文件电子文件1份及《投标报价总表》1份）。 |
| 11 |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 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投标人应当现场提交投标文件。<br>2.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br>（1）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证明书；<br>（2）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 |

| 项目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 | 组织主要负责人）授权书。<br>3.地点：详见《投标邀请书》。<br>4.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邀请书》。 |
| 12 | 开标时间、地点 | 详见《投标邀请书》 |
| 13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成员共5人：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
| 14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估法 |
| 15 | 信息发布媒体 |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br>2.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br>3.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http://www.gdydzb.com）。 |
| 16 | 履约保证 | 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日后五天内向招标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的3%作为履约保证（由入围供货商平均分摊）。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br>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在中标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br>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30天止。<br>3.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中标人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
| 17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参照《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布的《国家发改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遴选韶关学院招标代理公司（韶关市区）项目）合同书》的规定标准下浮20%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 二、投标须知

##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招标适用范围：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服务及货物招标。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招标适用的法律：本次招标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国家和广东省招标相关法规。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中标人入选数量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合格投标人的条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4.2　投标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的规定进行投标。

4.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主动填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

4.5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4.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纪律与保密事项

5.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不得损害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5.3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招标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就投标价格、

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5.5　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其他说明

6.1　投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6.2　踏勘现场

（1）投标人应按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3）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篇 投标邀请书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评标工作大纲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7.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1）“招标人”系指韶关学院。

（2）“招标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中标人”系指由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经法定程序确定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5）“评标委员会”系指依法组建，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机构。

（6）“甲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招标人。

（7）“乙方”系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8）“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9）“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10）“书面函件”系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11）“合同”系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12）“日期”系指公历日。

（13）“时间”系指北京时间。

（14）“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15）“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他伴随服务。

（16）“工程”系指招标文件的图纸、工程量清单、用户需求所要求的卖方必须承担的工程项目及相关服务。

（17）“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18）“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7.4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如有技术和商务的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传真等（应加盖公章），下同）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招标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8.2　根据需要，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可组织相关专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召开投标答疑会，解答投标人在此之前以书面或当场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要求，随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收受人。答疑或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不一致的，以答疑或澄清文件的内容为准。

8.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8.4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何故，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澄清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24小时内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应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逾期不提交书面确认的，视为已确认。

9.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10.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3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10.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10.6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10.7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10.8　招标人将进一步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如有）；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返还其投标保证金（如有）；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还其履约保证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以上弄虚作假行为上报有关监督部门。

10.9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他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签署或盖私章。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投标文件由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四部分合编成一本文件（格式见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1.2 电子文件信封（内容见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11.3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12**　投标报价

12.1　本次招标必须对该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无效。

12.2　投标人投标总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完成本项目，并在通过准确核算后，可满足预期实施效果、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最终含税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汇率、利率因素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总价之内。投标人应自行增加项目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列明或包含的内容及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提供招标范围内的服务工作中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或会引起竞争非议的报价须作出特别说明。

12.3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2.4　合同项下，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总价。确定中标人后，在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内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12.5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单价不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人均标准的，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予以废标。

12.6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百分比报价，以其他货币报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3.1　根据第7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14**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所提供的服务和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14.3　为说明第14.1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等仅系说明并非进行限制，投标人按行业技术和以往的服务经验，投标人可提出替代方案，但该替代方案应相当于或优胜于《用户需求书》中的规定，合格优质地完成招标内容和包含的全部实际工序及服务，以使招标人满意。

**15**　投标保证金（本条不适用）

15.1 投标保证金金额和缴纳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5.2 投标保证金是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根据第15.7款规定，予以没收投标保证金。

15.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或者法律规定的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账户、分支机构账户转入保证金账户的方式）提交，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投标人。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并且确保于《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汇错账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15.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后三十天内或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保证金不计利息）。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必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并提供合同、履约保证金到招标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中标人逾期办理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中标合同；

（2）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

（3） 中标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支付除外）。

15.7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因此而造成招标人的损失须由投标人承担：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订合同；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 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人支付除外）；

（5） 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6.3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如有）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第15款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如有）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和《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份数，每一份投标文件均需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人公章。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若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可由被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他人代理的，须将“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17.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投标人除可对投标文件的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任何涂改或修正（如有）须由原签署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7.4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7.5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17.6 电子文件用U盘介质储存，并密封于“电子文件信封”内。

17.7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不含电子文件信封）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18.2 **电子文件信封应单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与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标明投标人名称、地址、项目名称、包号（如有）、投标文件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如果因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导致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误投、提前拆封或错放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9.1 投标人代表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

**19.2 投标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投标文件：**

**19.2.1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证明书；**

**19.2.2 授权代表递交投标文件：携带本人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19.3 若出现以下情况，招标人将拒绝接收投标文件：

19.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

19.3.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投标文件必须符合以下密封要求：在不对包装进行破坏的情况下，投标文件无法从包装内掉出或被取出，且他人无法看到投标文件的内文内容。）；

19.3.3 投标人代表未按要求签到的；

19.3.4 在投标截止时，投标人未按第19.2款递交投标文件的。

19.4 如投标文件不能在接收标书当天开启时，须按密件集中封存在指定的地点，并由投标人全体见证密封，开标前再从封标室解封、取出。

19.5 全体投标人应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如投标人不参加见证封标及标书的解封、取出过程，视同认可投标文件的封存的解封、取出过程与结果。

19.6 招标人可按照第7款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业已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19款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可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7款和第18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16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第15.7款规定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 （五） 开标、评标与定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 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开标现场，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按照第21款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监督人员和投标人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折扣声明，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招标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或千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5 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投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3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

24.1 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共5人：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招标投标规定。

24.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初审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的投标。

24.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4.4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4.5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24.5.1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24.5.2 必须公正、不得徇私；

24.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24.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24.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4.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检查，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商务、技术及价格评比阶段。（具体内容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经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评标委员会书面发出澄清通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26.2 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投标人有约束力。除评标委员会对评标中发现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投标人以澄清形式进行核实和确认外，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超出部分不作为评标委员会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26.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26.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8.1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28.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28.3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　定标

29.1 招标人确认评标委员会推荐的评标结果后，由招标人对中标候选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凡发现中标候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移交招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向招标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2 投标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9.3 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将评标推荐意见及招标结果确认书送达招标人。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信息发布媒体公告。

29.4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网站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的公示期限不得少于3日。

29.5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网站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结果公告同时作为招标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30**　资格后审

30.1 招标代理机构可应招标人的要求，组织资格后审，对所选择的提交了响应性的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是否有资格能圆满地履行合同作出资格后审确认。

30.2 审查将根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资格后审认为其他必要的、合适的资料，包括有关验收报告、业绩合同的真实性等进行审查。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追究其责任。

30.3 如果审查通过，则将合同授予该投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则其投标文件被拒绝。在此情况

下，将对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人的能力做类似的审查或重新招标。

**31**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31.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32**　中标通知

32.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同时作为招标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人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32.2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发送至中标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4 中标人如在收到招标结果通知后15日内不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33**　废标的认定

33.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五家的；

33.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3 投标人的报价超出项目预算金额及人均标准单价的；

33.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六） 授予合同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34.1 除第30款规定外，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34.2 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5**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5.1 招标代理机构通知中标人中标时，将提供招标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中标人。

35.2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质量、履行期限条款和合同的价款、单价、比例条款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35.3 招标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招标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5.4 招标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

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35.3条的规定备案。

**36** 履约保证

36.1 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方式及金额提交履约保证。

3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36.1款规定执行，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中标资格授予下一个综合评分最高的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7** 招标代理服务费

37.1 中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7.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须在15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37.3 招标代理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转账或电汇。

37.4 中标人如未按第36.1款、第37.2款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如有）。

## （七）异议与回复

**38** 异议与回复

38.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招标活动有异议，可依法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提出异议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异议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异议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异议。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交投标或响应文件后，才能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异议。

38.2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异议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异议。投标人在法定提出异议期限内二次或多次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提出异议的，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

38.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异议处理。对招标文件、评标报告、定标结果的异议，招标人应当自异议受理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对开标有异议的，异议提起人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书面答复或答复记录自作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抄送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处理异议需要进行调查核实、检验、检测、鉴定、组织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入前款规定时限，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前款规定时限内明确告知异议提起人最终答复期限。

38.4 异议提出的期限规定如下：

38.4.1 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提出；

38.4.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

38.4.3 对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标时间、开标程序、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和开封、唱标内容、开标记录、

唱标次序等开标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

38.4.4 对评标报告、定标结果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分别在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

38.5 异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招标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6 投标人有异议时，应当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在异议有效期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现场提交异议书原件，逾期异议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异议属于无效异议。异议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异议者提供的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异议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异议时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异议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招标代理机构受理书面异议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职权扰乱招标秩序的恶意异议或者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异议事项的范围。

38.7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采用书面审查的方式，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招标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进行的调查取证，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关材料。

38.8 投诉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驳回。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受理投诉后，投诉人书面申请撤回投诉的，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应当终止投诉处理程序。

38.9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39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及法律效力层次

招标适用的法律：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招标。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及法律效力层次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招标文件条款与法规不一致的，解释适用的法律效力层次依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招标相关法规、《招标文件》。

**附件 异议书格式**

# 异议书

一、异议人基本信息

异议人：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异议项目基本情况

异议项目的招标项目名称：_____

异议项目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分包号：_____

招标人名称：_____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异议事项具体内容

异议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

异议事项2

……

四、与异议事项相关的异议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异议书制作说明：

1.异议人提出异议时，应提交异议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异议人若委托代理人提出异议的，异议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异议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异议书的异议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异议书的异议请求应与异议事项相关。

5.异议人为自然人的，异议书应由本人签字；异议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异议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简况和内容

（一）项目名称：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二）项目预算（最高限价单价）：约950,000.00元。

## 二、项目需求一览表

| 包组编号 | 包组名称 | 预算金额 | 征集供应商数量 | 服务期限 |
|---|---|---|---|---|
| 一 | 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 约50万元 | 2家 | 2027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
| 二 | 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 约45万元 | 2家 | |

注：1.此表预算金额为12个月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及金额为准。累计结算总金额不超过对应包组的预算金额。

2.招标人不承诺所有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数量以及供货金额，实际以招标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招标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招标人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采取自行采购的形式。

3.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1）投标人可以选择其中一个包组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两个包组进行投标，但必须对同一包组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且每个包组的投标文件必须单独制作。

（2）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包组的顺序（即包组一、包组二）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已获得包组一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得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环节，以此类推。

4.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价采用“折扣（%）”的方式，投标折扣报价区间为0%～100%；

（2）投标折扣报价为固定值，负数或区间值、备选方案报价均不符合报价要求，例如：-90%；80%—90%区间报价；90%备选80%；等情况均作无效报价处理；

（3）投标人必须对所有物资报出一个统一的投标折扣（固定且唯一），不允许不同物资报不同的投标折扣，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 三、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组一：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清单及最高限价单价（采购品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具体以招标人实际采购数量为**

**准）**

| 序号 | 品名 | 计算方式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香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9 |
| 2 | 美都西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8 |
| 3 | 龙眼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0 |
| 4 | 香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 |
| 5 | 皇帝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 |
| 6 | 青提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7 | 番石榴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4 |
| 8 | 粉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1 |
| 9 | 阿克苏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10 | 猕猴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11 | 柠檬（黄） | 约120g/个 | 个 | 2.5 |
| 12 | 香水柠檬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5 |
| 13 | 黄金百香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 |
| 14 | 新奇士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0 |
| 15 | 巨峰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2 |
| 16 | 奇异果（金果） | 100g/个 | 个 | 10 |
| 17 | 无籽红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18 | 千喜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19 | 圣女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7 |
| 20 | 小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21 | 黑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8 |
| 22 | 小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6 |
| 23 | 人参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3 |
| 24 | 黄金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8 |
| 25 | 网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26 | 黄金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4 |
| 27 | 冰糖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7 |

| | | | | |
|---|---|---|---|---|
| 28 | 泰国榴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3 |
| 29 | 越南榴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9 |
| 30 | 黄肉菠萝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31 | 红肉菠萝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32 | 哈密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33 | 芒果水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34 | 西瓜满包糖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2 |
| 35 | 洛川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5 |
| 36 | 小西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37 | 杨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8 |
| 38 | 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7 |
| 39 | 脐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40 | 凤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8 |
| 41 | 白肉火龙果（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2 |
| 42 | 红肉火龙果（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 |
| 43 | 水晶富士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8 |
| 44 | 青李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3 |
| 45 | 大青芒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 |
| 46 | 红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7 |
| 47 | 红脆李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8 |
| 48 | 青脆李 | 按每斤计算 | 斤 | 9 |
| 49 | 青凯特芒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 |
| 50 | 香印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6 |
| 51 | 秋月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8 |
| 52 | 橘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53 | 丑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54 | 贡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8 |
| 55 | 白肉蜜柚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4 |
| 56 | 小台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 | | | |
|---|---|---|---|---|
| 57 | 红肉蜜柚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8 |
| 58 | 黑美人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 |
| 59 | 雪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3 |
| 60 | 冬枣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61 | 小黄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7 |
| 62 | 大黄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9 |
| 63 | 大牛油果 | 125g/个，20个/件 | 件 | 170 |
| 64 | 红心芭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 |
| 65 | 水果青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5 |
| 66 | 60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5 |
| 67 | 水果木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3 |
| 68 | 软籽石榴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3 |
| 69 | 油柑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3 |
| 70 | 阳光玫瑰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71 | 蓝莓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二）基本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

2.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招标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物资供应商负担。**（提供承诺书）**

3.食材运输需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外包装和专用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提供承诺书）**

★4.中标人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

5.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学校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学校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提供承诺书）**

6.中标人必须以招标人提出的采购需求，在当日响应采购计划，按照招标人的送货时间、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并遵守招标人的验收要求；中标人有固定经营场地，具有对公账户、能够开具普通税票进行结算。**（提供承诺书）**

7.所有供应商必须以招标人提出的采购需求，在招标人采购计划下达后 24 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

8.所有中标人须配合招标人做好食材采购下单、配送、结算有关信息化工作，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承诺书）**

**包组二：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清单及最高限价单价（采购品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具体以招标人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新鲜肉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猪上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1 |
| 2 | 猪后腿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0 |
| 3 | 牛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4 | 猪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1 |
| 5 | 牛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0 |
| 6 | 猪肝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0 |
| 7 | 猪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 |
| 8 | 猪红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 |
| 9 | 鸡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河粉生面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肠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6 |
| 2 | 河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7 |
| 3 | 生面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蛋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鸡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5 |
| 2 | 皮蛋 | 按每个计算 | 个 | 1.3 |
| 3 | 鹌鹑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3 |

**低温奶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学生纯牛奶 | 125ml×36支 | 支 | 3 |

**豆制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水豆腐 | 每板不低于约30厘米×30厘米，豆腐厚度为：约3.5厘米 | 板 | 9 |
| 2 | 油豆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水果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雪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5 |
| 2 | 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3 | 橘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4 | 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5 | 青枣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干货、调味品类（副食）**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小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2 | 龙口粉丝 | 400g | 包 | 4.5 |
| 3 | 米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4 | 菜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2 |
| 5 | 干冬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7.8 |
| 6 | 黄豆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7 | 海天生抽 | 1.9L | 瓶 | 23 |
| 8 | 海天蚝油 | 700g | 瓶 | 8 |
| 9 | 海天草菇老抽 | 1.9L | 瓶 | 23 |
| 10 | 海天茄汁 | 250克 | 瓶 | 4 |
| 11 | 加碘精制盐 | 500g | 包 | 5.5 |

**大米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油粘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8 |
| 2 | 糯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2 |

**食用油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花生油 | 5L | 瓶 | 163 |

**冻品**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鸡翅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2 | 蒸煎饺 | 按每斤计算 | 斤 | 7.68 |
| 3 | 炸鱼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95 |
| 4 | 鸡中翅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5.2 |

**低值易耗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塑料饭盒 | 按每个计算 | 个 | 0.45 |
| 2 | 面巾纸 | 按每包计算 | 包 | 5 |

**鲜肉饼（丸）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猪肉饼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1.8 |
| 2 | 果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2.8 |
| 3 | 牛肉丸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0 |
| 4 | 猪肉丸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2.8 |

**饮料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椰汁 | 1L | 支 | 15 |
| 2 | 可乐 | 2.5L | 支 | 7.43 |
| 3 | 雪碧 | 2.5L | 支 | 7.43 |

**蔬菜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元） |
|---|---|---|---|---|
| 1 | 黄芽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3 |
| 2 | 油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2 |
| 4 | 上海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 | | | |
|---|---|---|---|---|
| 6 | 小白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5 |
| 7 | 生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8 | 椰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 9 | 通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 |
| 10 | 菜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11 | 菜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9 |
| 12 | 水律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2 |
| 13 | 西兰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14 | 韭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8 |
| 15 | 韭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3 |
| 16 | 甜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4 |
| 17 | 苦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8 |
| 18 | 芥菜仔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6 |
| 19 | 莲藕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20 | 粉葛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21 | 鲜淮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2 |
| 22 | 白萝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2 |
| 23 | 红萝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3 |
| 24 | 西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6 |
| 25 | 香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6 |
| 26 | 青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9 |
| 27 | 红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 |
| 28 | 圆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 29 | 大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30 | 青梗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8 |
| 31 | 香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2 |
| 32 | 南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 33 | 苦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5 |
| 34 | 沙葛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5 |
| 35 | 生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5 |
| 36 | 洋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2 |
| 37 | 蒜苗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2 |
| 38 | 蒜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 |

| | | | | |
|---|---|---|---|---|
| 39 | 蒜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5 |
| 40 | 芫西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41 | 西红柿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3 |
| 42 | 玉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 |
| 43 | 茶树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44 | 鲜冬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6 |
| 45 | 平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8 |
| 46 | 草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8 |
| 47 | 金针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5.2 |
| 48 | 青皮冬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 49 | 青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5 |
| 50 | 丝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51 | 茄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2 |
| 52 | 莴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5 |
| 53 | 酸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4.5 |
| 54 | 荷兰豆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0 |
| 55 | 豆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2.3 |
| 56 | 豆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 57 | 黄豆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1.4 |
| 58 | 指天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1 |
| 59 | 番薯 | 按每斤计算 | 斤 | 3.2 |
| 60 | 杏鲍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6 |

**（二）基本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

2.新鲜肉品类必须是当天屠宰、新鲜、优质原材料，无变质、无异味、无毛、无淋巴，供货时须随货提供屠宰检疫合格证明。**（提供承诺书）**

3.产品配送运输要求

（1）食品运输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2）冷藏、冷冻食品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3）投标人应具备足够的配送车辆（包含冷藏车）以满足项目的实施。

（4）送货车辆应符合食品要求、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运输须由冷链车辆配送。**（提供承诺书）**

4.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招标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物资供应商承担。**（提供承诺书）**

★5.中标人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

6.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在中标后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学校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学校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提供承诺书）**

7.所有供应商必须以招标人提出的采购需求，在招标人采购计划下达后 24 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

8.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招标人做好食材采购下单、配送、结算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提供承诺书）**

**四、项目商务要求**

**包组一：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一）定价、供货及结算机制**

1.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2.首次定价从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招标人将选择最低中标折扣的中标人供应该类食堂物资，如无法履行该投标承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作协议；结算价格=招标人公布的采购清单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

3.第二次定价从2027年4月1日起，每10天询定价1期。招标人于上月底组织中标人进行现场遴选该类食堂物资当月供货资格（以此类推，每月重复），结算价格=招标人当期公布的定价×中标人当月所报最低折扣。遴选规则为：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每月公布的定价结果，现场进行折扣上报（中标人现场所报的折扣须低于或等于中标折扣）；每月现场上报折扣最低的中标人有优先选择供应该类食堂物资的资格，如出现现场上报的折扣相同时，则进行随机抽选供应食堂，如同一包组内其他中标人响应当月最低折扣，则可参与其余食堂供应资格的抽选，如不响应则视为自动放弃食堂该类物资当月的供应资格。

4.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招标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招标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当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由中标人书面申请或招标人申请，招标人委派总务后勤部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市场询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如超过±5%将作相应处理。

5.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及相关要求及时组织供货，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6.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招标人在每月25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招标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招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

**（二）质量标准与检测**

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

★2.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水果类由招标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中标人负担。**（提供承诺书）**

3.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农残检测报告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不得向招标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

4.水果质量基本要求：果表端正、色泽均匀、果面光洁，新鲜、清洁、硬实；无异味、成熟度适度、整齐度较高；无烂果、过熟、日灼、疤痕、冻伤、皱缩、空腔、畸形果、裂果、病虫及机械伤等情况。

5.水果产地、等级、品牌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且能够满足招标人经营服务实际需求。

**（三）交货地点及货物验收**

1.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2.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品相外观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

3.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

4.随货证明文件查验应包括：食品生产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食品销售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农残检测报告、送货清单等资料必须随货物一同送达给招标人进行验收。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招标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招标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招标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日后五天内向招标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5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由入围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柒仟伍佰元整/家（￥7,500.00/家）。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在中标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30天止。

（3）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中标人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3.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中标人须在1个月内补足，否则招标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招标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

4.若因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8%作为违约金，第四次或以上不及时的，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5.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导致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的，中标人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招标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等措施。

6.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供货延误，由中标人及时通知招标人，以便招标人采取补救措施，否则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7.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加工、经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如在检查中发现食品安全问题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8.中标人中标后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食品安全承诺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向招标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私自联系招标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9.中标人须遵守招标人食堂智慧监管系统的操作要求，无条件配合使用招标人食堂智慧监管系统。

10.中标人需遵守招标人对项目的考核、评价及退出机制。

**（五）其他服务要求**

1.同类业绩：投标人应当说明与本项目类似的其他项目的业绩和服务情况等内容。

2.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要求：中标人应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确保在食材采购、存储、配送、供餐过程中发生财产人身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下，具备一定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偿付能力。

3.食材储存能力：中标人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中心、仓库、冷冻库、冷藏库等，相关场地面积及运输距离须满足本项目的实际需要，确保按时交货。

4.配送服务要求：投标人制定配送服务方案，食材执行恒温分级仓储管理，包装、暂存、冷链运输全环节落实食品级消杀与温湿度管控，全程无混装污染，配送准时率100%，不合格品及时无偿补换，所有流程符合国家食品配送安全规范。

5.食品质量保障要求：投标人制定食品质量保障方案，食品进货渠道明确可查，索证索票、批次溯源机制可落地；选材环节明确新鲜度核验、农残快速检测等具体标准；品质保障覆盖仓储、配送、交接全流程的温度、时效管控细则；安全责任清晰划分到具体岗位，配套完整的追责与应急处置机制，方案可行性强，完全匹配项目食品安全保障需求。

6.突发事件应急要求：投标人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发生食物中毒第一时间停供溯源上报；原材料断供立即启动备用供应商1小时补送；重大食品污染即刻全批次召回封存；从业人员突发健康问题立即停岗消杀、替换备用人员，所有处置流程需合规可追溯，保障供餐安全不中断。

7.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要求：投标人制定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明确验收、反馈、清退、补送全闭环流程，承诺不合格食材无条件拒收，质量问题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完成同品补送。全程不产生招标人额外费用，支持多渠道随时申请，退换货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供餐不受影响。

8.紧急送货时间承诺：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保证1小时（含）以内送货到现场。

9.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建立专属售后服务体系，设立7×24小时专职对接人，明确全渠道客户投诉闭环处理机制。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给出处置方案，一般问题当日办结，重大问题3日内提交复盘报告，所有售后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招标人诉求高效落地。

**包组二：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一）定价、供货及结算机制**

1.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2.首次定价从2027年1月1日至2027年3月31日，招标人将选择最低中标折扣中标人供应该类食堂物资，如无法履行该投标承诺，招标人有权终止合作协议；结算价格=招标人公布的采购清单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

3.第二次定价从从2027年4月1日起，每30天询定价1期。招标人于上月底组织中标人进行现场遴选该类食堂物资当月供货资格（以此类推，每月重复），结算价格=招标人当期公布的定价×中标人当月所报最低折扣。 遴选规则为：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每月公布的定价结果，现场进行折扣上报（中标人现场所报的折扣须低于或等于中标折扣）；每月现场上报折扣最低的中标人有优先选择供应该类食堂物资的资格，如出现现场上报的折扣相同时，则进行随机抽选供应食堂，如同一包组内其他中标人响应当月最低折扣，则可参与其余食堂供应资格的抽选，如不响应则视为自动放弃食堂该类物资当月的供应资格。

4.中标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招标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招标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当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由中标人书面申请，招标人委派总务后勤部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市场询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如超过±5%将作相应处理。

5.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及相关要求及时组织供货，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6.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招标人在每月25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招标人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招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

7.中标人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物资，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8.所有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招标人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招标人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二）质量标准与检测**

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全新商品，中标人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招标人食堂。

2.中标人提供的食品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供应招标人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招标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

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新鲜肉类由招标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4.保质期：中标人提供的物资保质期不能低于三分之二。中标人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招标人即有权终止合作。

5.新鲜肉品类必须是当天屠宰、新鲜、优质原材料，无变质、无异味、无毛、无淋巴，供货时须随货提供屠宰检疫合格证明（包括但不限于：畜、禽、肉类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猪肉的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其它质量要求参照学校伙食物资质量要求规定执行，送货清单必须随货物一同送达验收。

（1）禽类质量基本要求：禽肉眼球饱满、皮肤有光泽、肌肉切面发光；富有弹性；具有鲜肉正常气味。

（2）水产类质量基本要求：体表有光泽、鳞片完整不易脱落；眼球饱满，角膜透明；色鲜红、鳃丝清晰、具固有腥味，加工熟后味道鲜美，肉质紧实。

（3）畜类质量基本要求：外形完整，无变质，无异味，颜色感官有光泽，无瘀伤，肉质富有弹性，无淋巴。

6.在供货过程中若发现假冒伪劣、不合格食材等问题严重的，因所供应食材直接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将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签订的合同并追究供应商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学校并向教育部门报告，列入供应商不良记录清单。

**（三）交货地点及货物验收**

1.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2.验收内容：供货以交货地过磅重量、品种、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

3.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招标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招标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招标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日后五天内向招标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45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由入围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陆仟柒佰伍拾元整/家（￥6,750.00/家）。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中标人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招标人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在中标人完成其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中标人应提交有效的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30天止。

（3）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招标人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15个

工作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中标人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3.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在1个月内补足，否则招标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招标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

4.若因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8%作为违约金，第四次或以上不及时的，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5.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导致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的，中标人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招标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等措施。

6.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供货延误，由中标人及时通知招标人，以便招标人采取补救措施，否则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7.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招标人有权对中标人生产加工、经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如在检查中发现食品安全问题的，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8.中标人中标后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食品安全承诺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向招标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私自联系招标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9.中标人须遵守招标人食堂智慧监管系统的操作要求，无条件配合使用招标人智慧监管系统。

10.中标人需遵守招标人对项目的考核、评价及退出机制。

**（五）其他服务要求**

1.同类业绩：投标人应当说明与本项目类似的其他项目的业绩和服务情况等内容。

2.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要求：中标人应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确保在食材采购、存储、配送、供餐过程中发生财产人身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下，具备一定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偿付能力。

3.食材储存能力：中标人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中心、仓库、冷冻库、冷藏库等，相关场地面积及运输距离须满足本项目的实际需要，确保按时交货。

4.配送服务要求：投标人制定配送服务方案，食材执行恒温分级仓储管理，包装、暂存、冷链运输全环节落实食品级消杀与温湿度管控，全程无混装污染，配送准时率100%，不合格品及时无偿补换，所有流程符合国家食品配送安全规范。

5.食品质量保障要求：投标人制定食品质量保障方案，食品进货渠道明确可查，索证索票、批次溯源机制可落地；选材环节明确新鲜度核验、农残快速检测等具体标准；品质保障覆盖仓储、配送、交接全流程的温度、时效管控细则；安全责任清晰划分到具体岗位，配套完整的追责与应急处置机制，方案可行性强，完全匹配项目食品安全保障需求。

6.突发事件应急要求：投标人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发生食物中毒第一时间停供溯源上报；原材料断供立即启动备用供应商1小时补送；重大食品污染即刻全批次召回封存；从业人员突发健康问题立即停岗消杀、替换备用人员，所有处置流程需合规可追溯，保障供餐安全不中断。

7.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要求：投标人制定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明确验收、反馈、清退、补送全闭环流程，承诺不合格食材无条件拒收，质量问题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完成同品补送。全程不产生招标人额外费用，支持多渠道随时申请，退换货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供餐不受影响。

8.紧急送货时间承诺：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保证1小时（含）以内送货到现场。

9.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建立专属售后服务体系，设立7×24小时专职对接人，明确全渠道客户投诉闭环处理机制。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给出处置方案，一般问题当日办结，重大问题3日内提交复盘报告，所有售后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招标人诉求高效落地。

# 第四篇　合同书文本格式

# 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GDYD260943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包组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 包组一：征集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甲方（招标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项目编号：GDYD260943 ）的招标结果，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及合同折扣

（一）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约 **伍拾万** 元（小写：**约 50 万元**）。

（二）合同折扣：_____。

（三）定价、供货及结算机制

1.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首次定价从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甲方将选择最低中标折扣的乙方供应该类食堂物资，如无法履行该投标承诺，甲方有权终止合作协议；结算价格=甲方公布的采购清单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

3.第二次定价从 2027 年 4 月 1 日起，每 10 天询定价 1 期。甲方于上月底组织乙方进行现场遴选该类食堂物资当月供货资格（以此类推，每月重复），结算价格=甲方当期公布的定价×乙方当月所报最低折扣。遴选规则为：乙方根据甲方每月公布的定价结果，现场进行折扣上报（乙方现场所报的折扣须低于或等于中标折扣）；每月现场上报折扣最低的乙方有优先选择供应该类食堂物资的资格，如出现现场上报的折扣相同时，则进行随机抽选供应食堂，如同一包组内其他乙方响应当月最低折扣，则可参与其余食堂供应资格的抽选，如不响应则视为自动放弃食堂该类物资当月的供应资格。

4.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采购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甲方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甲方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当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由乙方书面申请或甲方申请，甲方委派总务后勤部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市场询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如超过±5%将作相应处理。

5.乙方须按甲方提供的采购清单及相关要求及时组织供货，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 二、采购清单及单价（采购品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具体以甲方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 序号 | 品名 | 计算方式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 | | | |
|---|---|---|---|---|
| 1 | 香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美都西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龙眼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香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 | 皇帝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 | 青提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 | 番石榴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8 | 粉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9 | 阿克苏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0 | 猕猴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1 | 柠檬（黄） | 约120g/个 | 个 | |
| 12 | 香水柠檬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3 | 黄金百香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4 | 新奇士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5 | 巨峰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6 | 奇异果（金果） | 100g/个 | 个 | |
| 17 | 无籽红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8 | 千喜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9 | 圣女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0 | 小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1 | 黑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2 | 小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3 | 人参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4 | 黄金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5 | 网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6 | 黄金蜜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7 | 冰糖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8 | 泰国榴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9 | 越南榴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 | | | |
|---|---|---|---|---|
| 30 | 黄肉菠萝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1 | 红肉菠萝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2 | 哈密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3 | 芒果水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4 | 西瓜满包糖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5 | 洛川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6 | 小西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7 | 杨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8 | 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9 | 脐橙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0 | 凤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1 | 白肉火龙果（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2 | 红肉火龙果（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3 | 水晶富士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4 | 青李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5 | 大青芒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6 | 红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7 | 红脆李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8 | 青脆李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9 | 青凯特芒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0 | 香印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1 | 秋月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2 | 橘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3 | 丑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4 | 贡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5 | 白肉蜜柚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6 | 小台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7 | 红肉蜜柚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8 | 黑美人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 | | | |
|---|---|---|---|---|
| 59 | 雪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0 | 冬枣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1 | 小黄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2 | 大黄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3 | 大牛油果 | 125g/个，20 个/件 | 件 | |
| 64 | 红心芭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5 | 水果青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6 | 60 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7 | 水果木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8 | 软籽石榴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9 | 油柑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0 | 阳光玫瑰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1 | 蓝莓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三、项目情况

（一）服务期限：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二）甲方不承诺所有乙方承接到的具体供货数量以及供货金额，实际以甲方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甲方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采取自行采购的形式。

## 四、质量要求

### （一）基本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

2.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物资乙方负担。

3.食材运输需采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外包装和专用运载工具，要保持清洁和定期消毒。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4.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5.乙方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学校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学校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乙方必须以甲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当日响应采购计划，按照甲方的送货时间、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并遵守甲方的验收要求；乙方有固定经营场地，具有对公账户、能够开具普通税票进行结算。

7.所有乙方必须以甲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甲方采购计划下达后 24 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

8.所有乙方须配合甲方做好食材采购下单、配送、结算有关信息化工作，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乙方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二）质量标准与检测**

1.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

2.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水果类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乙方负担。

3.乙方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农残检测报告等相关证件。乙方不得向甲方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

4.水果质量基本要求：果表端正、色泽均匀、果面光洁，新鲜、清洁、硬实；无异味、成熟度适度、整齐度较高；无烂果、过熟、日灼、疤痕、冻伤、皱缩、空腔、畸形果、裂果、病虫及机械伤等情况。

5.水果产地、等级、品牌要求：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且能够满足甲方经营服务实际需求。

**（三）交货地点及货物验收**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所属食堂。

2.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品相外观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

3.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

4.随货证明文件查验应包括：食品生产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和产品合格证明文件、食品销售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和营业执照、农残检测报告、送货清单等资料必须随货物一同送达给甲方进行验收。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甲方不承诺乙方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甲方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乙方应于合同签订日后五天内向甲方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5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由入围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柒仟伍佰元整/家（￥7,500.00/家）。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乙方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乙方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甲方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乙方应提交有效的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30天止。

（3）乙方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甲方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甲方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乙方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3.如乙方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30个工

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乙方须在1个月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乙方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甲方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

4.若因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8%作为违约金，第四次或以上不及时的，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若乙方提供的物资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导致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的，乙方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等措施。

6.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供货延误，由乙方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采取补救措施，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甲方有权对乙方生产加工、经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如在检查中发现食品安全问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乙方中标后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食品安全承诺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向甲方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私自联系甲方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乙方须遵守甲方食堂智慧监管系统的操作要求，无条件配合使用甲方食堂智慧监管系统。

10.乙方需遵守甲方对项目的考核、评价及退出机制。

**（五）其他服务要求**

1.同类业绩：乙方应当说明与本项目类似的其他项目的业绩和服务情况等内容。

2.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要求：乙方应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确保在食材采购、存储、配送、供餐过程中发生财产人身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下，具备一定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偿付能力。

3.食材储存能力：乙方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中心、仓库、冷冻库、冷藏库等，相关场地面积及运输距离须满足本项目的实际需要，确保按时交货。

4.配送服务要求：乙方制定配送服务方案，食材执行恒温分级仓储管理，包装、暂存、冷链运输全环节落实食品级消杀与温湿度管控，全程无混装污染，配送准时率100%，不合格品及时无偿补换，所有流程符合国家食品配送安全规范。

5.食品质量保障要求：乙方制定食品质量保障方案，食品进货渠道明确可查，索证索票、批次溯源机制可落地；选材环节明确新鲜度核验、农残快速检测等具体标准；品质保障覆盖仓储、配送、交接全流程的温度、时效管控细则；安全责任清晰划分到具体岗位，配套完整的追责与应急处置机制，方案可行性强，完

全匹配项目食品安全保障需求。

6.突发事件应急要求：乙方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发生食物中毒第一时间停供溯源上报；原材料断供立即启动备用供应商1小时补送；重大食品污染即刻全批次召回封存；从业人员突发健康问题立即停岗消杀、替换备用人员，所有处置流程需合规可追溯，保障供餐安全不中断。

7.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要求：乙方制定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明确验收、反馈、清退、补送全闭环流程，承诺不合格食材无条件拒收，质量问题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完成同品补送。全程不产生甲方额外费用，支持多渠道随时申请，退换货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供餐不受影响。

8.紧急送货时间承诺：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保证1小时（含）以内送货到现场。

9.售后服务要求：乙方建立专属售后服务体系，设立7×24小时专职对接人，明确全渠道客户投诉闭环处理机制。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给出处置方案，一般问题当日办结，重大问题3日内提交复盘报告，所有售后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甲方诉求高效落地。

## 四、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甲方在每月25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乙方供货款项。甲方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乙方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

##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本采购项目。

（二）甲方对不合格的货物，有权作退货处理；甲方有按时与乙方结算货款的义务。

（三）由于货物的质量问题或乙方不能按时按量供应，造成甲方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相应的差价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生产和检验，确保货物质量。凡乙方提供的商品因质量问题造成中毒或类似中毒事故等食品安全事故，其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一切损失。

（五）乙方若需提前终止合同，需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是否解除合同应当经甲方同意。

（六）合同双方在合同期内因业务需要变更名称、账号等内容的，变更方凭工商、银行等部门出具的有效资料，于变更后的五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对方应及时更改相关信息。

（七）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相关人员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若有违反以上内容的行为，有关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将视情节轻重给予不同程度的处罚。

## 六、索赔

（一）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后，甲方对乙方供应的食品质量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二）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或类似中毒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乙方责任，

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三）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0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有权从合同结算款项中直接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乙方如对甲方直接扣除索赔金额有异议的，可以另行与甲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司法程序解决。

## 七、争议的解决

（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服务费、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三）双方于合同载明的地址是相对方邮寄文件、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上述材料以邮寄文件签收日或自寄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日。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根据合同载明的地址按照前述方式进行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

## 八、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乙方在组织货物供应的运输费、搬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到达甲方指定地点时，乙方负责卸货。

## 九、供货计量

以交货地现场清点为准。

## 十、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二）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正常进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其他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一）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方乙方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三）合同到期或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如甲乙任何一方因故中途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应在一个月内作出答复，同意解约时，双方结清全部货款；不同意解约时，通知方按未结货款的 5%计付违约金。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前通知终止本合同，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以下无正本，为合同签署项）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签约人（签字或盖私章）：　　签约人（签字或盖私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签订地点：韶关市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包组二：征集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甲方（招标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项目编号：GDYD260943）的招标结果，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及合同折扣

（一）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约 **肆拾伍万** 元（小写：**约 45 万元**）。

（二）合同折扣：_____。

（三）定价、供货及结算机制

1.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2.首次定价从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甲方将选择最低中标折扣乙方供应该类食堂物资，如无法履行该投标承诺，甲方有权终止合作协议；结算价格=甲方公布的采购清单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

3.第二次定价从 2027 年 4 月 1 日起，每 30 天询定价 1 期。甲方于上月底组织乙方进行现场遴选该类食堂物资当月供货资格（以此类推，每月重复），结算价格=甲方当期公布的定价×乙方当月所报最低折扣。 遴选规则为：乙方根据甲方每月公布的定价结果，现场进行折扣上报（乙方现场所报的折扣须低于或等于中标折扣）；每月现场上报折扣最低的乙方有优先选择供应该类食堂物资的资格，如出现现场上报的折扣相同时，则进行随机抽选供应食堂，如同一包组内其他乙方响应当月最低折扣，则可参与其余食堂供应资格的抽选，如不响应则视为自动放弃食堂该类物资当月的供应资格。

4.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采购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甲方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甲方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当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由乙方书面申请，甲方委派总务后勤部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市场询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如超过±5%将作相应处理。

5.乙方须按甲方提供的采购清单及相关要求及时组织供货，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6.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物资，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7.所有乙方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甲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甲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 二、采购清单及单价（采购品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具体以甲方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新鲜肉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猪上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猪后腿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牛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猪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 | 牛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 | 猪肝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 | 猪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8 | 猪红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9 | 鸡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河粉生面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肠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河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生面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蛋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鸡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皮蛋 | 按每个计算 | 个 | |
| 3 | 鹌鹑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低温奶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学生纯牛奶 | 125ml×36支 | 支 | |

**豆制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水豆腐 | 每板不低于约30厘米×30厘米， | 板 | |

| | | | | |
|---|---|---|---|---|
| | | 豆腐厚度为：约 3.5 厘米 | | |
| 2 | 油豆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水果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雪梨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苹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橘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葡萄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 | 青枣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干货、调味品类（副食）**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小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龙口粉丝 | 400g | 包 | |
| 3 | 米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菜干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 | 干冬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 | 黄豆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 | 海天生抽 | 1.9L | 瓶 | |
| 8 | 海天蚝油 | 700g | 瓶 | |
| 9 | 海天草菇老抽 | 1.9L | 瓶 | |
| 10 | 海天茄汁 | 250 克 | 瓶 | |
| 11 | 加碘精制盐 | 500g | 包 | |

**大米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油粘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糯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食用油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 | | | |
|---|---|---|---|---|
| 1 | 花生油 | 5L | 瓶 | |

**冻品**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鸡翅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蒸煎饺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炸鱼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鸡中翅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低值易耗品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塑料饭盒 | 按每个计算 | 个 | |
| 2 | 面巾纸 | 按每包计算 | 包 | |

**鲜肉饼（丸）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猪肉饼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果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 | 牛肉丸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猪肉丸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饮料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椰汁 | 1L | 支 | |
| 2 | 可乐 | 2.5L | 支 | |
| 3 | 雪碧 | 2.5L | 支 | |

**蔬菜类**

| 序号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单价（人民币 元，此单价为折扣后的价格） |
|---|---|---|---|---|
| 1 | 黄芽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 | 油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 | 上海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 | | | |
|---|---|---|---|---|
| 6 | 小白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7 | 生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8 | 椰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9 | 通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0 | 菜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1 | 菜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2 | 水律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3 | 西兰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4 | 韭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5 | 韭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6 | 甜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7 | 苦麦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8 | 芥菜仔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19 | 莲藕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0 | 粉葛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1 | 鲜淮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2 | 白萝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3 | 红萝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4 | 西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5 | 香芹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6 | 青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7 | 红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8 | 圆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29 | 大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0 | 青梗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1 | 香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2 | 南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3 | 苦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4 | 沙葛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5 | 生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6 | 洋葱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7 | 蒜苗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 | | | |
|---|---|---|---|---|
| 38 | 蒜心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39 | 蒜肉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0 | 芫西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1 | 西红柿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2 | 玉米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3 | 茶树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4 | 鲜冬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5 | 平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6 | 草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7 | 金针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8 | 青皮冬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49 | 青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0 | 丝瓜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1 | 茄子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2 | 莴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3 | 酸笋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4 | 荷兰豆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5 | 豆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6 | 豆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7 | 黄豆芽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8 | 指天椒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59 | 番薯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60 | 杏鲍菇 | 按每斤计算 | 斤 | |

## 三、项目情况

（一）服务期限：2027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二）甲方不承诺所有乙方承接到的具体供货数量以及供货金额，实际以甲方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甲方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采取自行采购的形式。

## 四、质量要求

### （一）基本要求

1.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

2.新鲜肉品类必须是当天屠宰、新鲜、优质原材料，无变质、无异味、无毛、无淋巴，供货时须随货提供

屠宰检疫合格证明。

3.产品配送运输要求

（1）食品运输须采用符合卫生标准的外包装和运载工具，并且要保持清洁。运输车厢的内仓，包括地面、墙面和顶，应使用抗腐蚀、防潮，易清洁消毒的材料。车厢内无不良气味、异味。

（2）冷藏、冷冻食品须用专用冷藏、冷冻载具运输，应当有必要的保温设备并在整个运输过程中保持安全的冷藏、冷冻温度。特别是对于长途运输的食品，保证食品在运输全过程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整个运输过程应科学合理，运输车辆应定期清洁，保持性能稳定，符合规定的温度要求，使运输食品处于恒定的环境中。

（3）乙方应具备足够的配送车辆（包含冷藏车）以满足项目的实施。

（4）送货车辆应符合食品要求、保持清洁；食品堆放科学合理，避免造成食品的交叉污染。运输须由冷链车辆配送。

4.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物资乙方承担。

5.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

6.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在中标后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学校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学校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7.所有乙方必须以甲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甲方采购计划下达后 24 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

8.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甲方做好食材采购下单、配送、结算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做到“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乙方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二）质量标准与检测**

1.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全新商品，乙方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甲方食堂。

2.乙方提供的食品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乙方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乙方供应甲方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甲方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

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新鲜肉类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威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负担。

4.保质期：乙方提供的物资保质期不能低于三分之二。乙方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甲方即有权终止合作。

5.新鲜肉品类必须是当天屠宰、新鲜、优质原材料，无变质、无异味、无毛、无淋巴，供货时须随货提供屠宰检疫合格证明（包括但不限于：畜、禽、肉类的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猪肉的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其它质量要求参照学校伙食物资质量要求规定执行，送货清单必须随货物一同送达验收。

（1）禽类质量基本要求：禽肉眼球饱满、皮肤有光泽、肌肉切面发光；富有弹性；具有鲜肉正常气味。

（2）水产类质量基本要求：体表有光泽、鳞片完整不易脱落；眼球饱满，角膜透明；色鲜红、鳃丝清晰、

具固有腥味，加工熟后味道鲜美，肉质紧实。

（3）畜类质量基本要求：外形完整，无变质，无异味，颜色感官有光泽，无瘀伤，肉质富有弹性，无淋巴。

6.在供货过程中若发现假冒伪劣、不合格食材等问题严重的，因所供应食材直接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将取消其供货资格、终止签订的合同并追究乙方造成的损失及法律责任，学校并向教育部门报告，列入乙方不良记录清单。

**（三）交货地点及货物验收**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所属食堂。

2.验收内容：供货以交货地过磅重量、品种、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

3.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甲方不承诺乙方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甲方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乙方应于合同签订日后五天内向甲方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45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由入围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陆仟柒佰伍拾元整/家（￥6,750.00/家）。履约保证的形式包括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担保、履约保证保险三种，由乙方自主选择：

（1）采用履约保证金的，乙方须从其法人开户银行的账号将履约保证金划至甲方账户，并详细注明项目名称及用途，在乙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采用履约保证担保或履约保证保险的，乙方应提交有效的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银行或商业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有效期应当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30天止。

（3）乙方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履约保证的，甲方发出第一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起15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甲方发出第二次提醒函；在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起20个工作日内仍未提交的，视其放弃中标。如采用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在保函或保险合同到期前一个月，乙方须主动办理续期手续或提交新的商业保函、银行保函或保险合同。

3.如乙方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于合同期满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在1个月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乙方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甲方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

4.若因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含送货清

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含送货清单）不及时，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8%作为违约金，第四次或以上不及时的，扣除当批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0%作为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若乙方提供的物资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导致食品安全事件发生的，乙方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移交司法机关处理等措施。

6.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供货延误，由乙方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采取补救措施，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7.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甲方有权对乙方生产加工、经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如在检查中发现食品安全问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8.乙方中标后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食品安全承诺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向甲方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私自联系甲方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9.乙方须遵守甲方食堂智慧监管系统的操作要求，无条件配合使用甲方智慧监管系统。

10.乙方需遵守甲方对项目的考核、评价及退出机制。

**（五）其他服务要求**

1.同类业绩：乙方应当说明与本项目类似的其他项目的业绩和服务情况等内容。

2.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要求：乙方应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确保在食材采购、存储、配送、供餐过程中发生财产人身安全责任事故的情况下，具备一定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偿付能力。

3.食材储存能力：乙方自有或租赁的配送中心、仓库、冷冻库、冷藏库等，相关场地面积及运输距离须满足本项目的实际需要，确保按时交货。

4.配送服务要求：乙方制定配送服务方案，食材执行恒温分级仓储管理，包装、暂存、冷链运输全环节落实食品级消杀与温湿度管控，全程无混装污染，配送准时率100%，不合格品及时无偿补换，所有流程符合国家食品配送安全规范。

5.食品质量保障要求：乙方制定食品质量保障方案，食品进货渠道明确可查，索证索票、批次溯源机制可落地；选材环节明确新鲜度核验、农残快速检测等具体标准；品质保障覆盖仓储、配送、交接全流程的温度、时效管控细则；安全责任清晰划分到具体岗位，配套完整的追责与应急处置机制，方案可行性强，完全匹配项目食品安全保障需求。

6.突发事件应急要求：乙方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发生食物中毒第一时间停供溯源上报；原材料断供立即启动备用供应商1小时补送；重大食品污染即刻全批次召回封存；从业人员突发健康问题立即停岗消杀、替换备用人员，所有处置流程需合规可追溯，保障供餐安全不中断。

7.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要求：乙方制定产品质量问题退换货方案，明确验收、反馈、清退、补送全闭环流程，承诺不合格食材无条件拒收，质量问题10分钟内响应、1小时内完成同品补送。全程不产生甲方额外费用，支持多渠道随时申请，退换货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供餐不受影响。

8.紧急送货时间承诺：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保证 1 小时（含）以内送货到现场。

9.售后服务要求：乙方建立专属售后服务体系，设立 7×24 小时专职对接人，明确全渠道客户投诉闭环处理机制。1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给出处置方案，一般问题当日办结，重大问题 3 日内提交复盘报告，所有售后记录全程留痕可追溯，保障甲方诉求高效落地。

## 四、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甲方在每月 25 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甲方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乙方供货款项。甲方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乙方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

## 五、双方权利义务

（一）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本采购项目。

（二）甲方对不合格的货物，有权作退货处理；甲方有按时与乙方结算货款的义务。

（三）由于货物的质量问题或乙方不能按时按量供应，造成甲方无法正常供应伙食的，甲方有权自行采购同等质量的货物，相应的差价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生产和检验，确保货物质量。凡乙方提供的商品因质量问题造成中毒或类似中毒事故等食品安全事故，其后果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一切损失。

（五）乙方若需提前终止合同，需提前两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是否解除合同应当经甲方同意。

（六）合同双方在合同期内因业务需要变更名称、账号等内容的，变更方凭工商、银行等部门出具的有效资料，于变更后的五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对方应及时更改相关信息。

（七）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相关人员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若有违反以上内容的行为，有关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将视情节轻重给予不同程度的处罚。

## 六、索赔

（一）经甲乙双方现场确认后，甲方对乙方供应的食品质量有异议，甲方有权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二）乙方在供应过程中，如果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或类似中毒等情况，经查实后确属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误工费、事故处理费等）。

（三）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有权从合同结算款项中直接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乙方如对甲方直接扣除索赔金额有异议的，可以另行与甲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司法程序解决。

## 七、争议的解决

（一）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二）守约方为维护合法权益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服务费、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三）双方于合同载明的地址是相对方邮寄文件、法院送达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上述材料以邮寄文件签收日或自寄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日。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根据合同载明的地址按照前述方式进行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

## 八、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乙方在组织货物供应的运输费、搬运费、税金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到达甲方指定地点时，乙方负责卸货。

## 九、供货计量

以交货地现场清点为准。

## 十、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二）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合同执行时，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将事故通知另一方。在此情况下，乙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正常进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尽快解决本合同的执行问题。

##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其他

（一）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三）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四）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合同生效及终止

（一）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较迟签注的日期为准。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二）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方乙方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合同修改书、往来信函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均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三）合同到期或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30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如甲乙任何一方因故中途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应在一个月内作

出答复，同意解约时，双方结清全部货款；不同意解约时，通知方按未结货款的5%计付违约金。乙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提前通知终止本合同，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

（以下无正本，为合同签署项）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签约人（签字或盖私章）： | 签约人（签字或盖私章）： |
| 地址： | 地址： |
| 电话： | 电话： |
| | 开户名称： |
| | 银行账号： |
| | 开 户 行： |

签订地点：韶关市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请按投标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报价总表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

2.资格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包括：

A.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条款内容；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投标人必须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年新成立的则提供2026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③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投标人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

加盖投标人公章。）。

（9）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必须提供承诺函）

（10）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6.类似项目业绩

7.《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8.《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9.投标人简介

10.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11.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12.其他文件

A.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四）技术部分**

1.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2.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3.技术响应表格式

4.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5.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6.其他文件

A.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二、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按以下顺序封装：**

1.投标报价总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该表内容如与正本不一致的，以正本内容为准，加盖投标人公章）；

2.电子文件（含投标文件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U盘介质，PDF、WORD格式，**电子文件为可编辑版的投标文件和PDF格式签署盖章后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各1份，文件命名：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 （一）自查表

### 表一：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 | 自查内容 | 证明文件 |
|---|---|---|
| 资格性检查 |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符合性检查 | 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招标程序”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表二：商务评审自查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表二为商务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商务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 表三：技术评审自查表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表三为技术评审打分项的自查表，投标人自行填写，根据技术评审打分内容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如未提供，评委有权认为不具备或不符合，并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经济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报价总表

[价格单位：%]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投标人 | 投标报价折扣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 | _____% | 202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 |

备注：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本项目报价采用“折扣（%）”的方式，投标折扣报价区间为 0%～100%；

3.投标折扣报价为固定值，负数或区间值、备选方案报价均不符合报价要求，例如：-90%；80%—90%区间报价；90%备选 80%；等情况均作无效报价处理；

4.投标人必须对所有物资报出一个统一的投标折扣（固定且唯一），不允许不同物资报不同的投标折扣，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5.本合同价为固定不变价；

6.报价以%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7.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投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经济部分）。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法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商务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

# 投标函

**致：韶关学院/（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项目编号：GDYD260943）的投标邀请，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封装。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唱标信封[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

（2）投标文件[含自查表、经济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3）电子文件[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GDYD260943 项目的投标。

（二）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报价总表）。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并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答疑纪要、澄清补充通知（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清晰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我方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利。

（五）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他数据或信息。

（六）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无任何虚假或不真实的材料。如我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任何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可视为投标无效，并由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七）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九）所有与本次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代表姓名：_____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资格声明书**

# 资格声明书

**致：　韶关学院/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的招标[项目编号为：GDYD260943]，投标并作出如下声明：

一、我方作为____（投标人名称）____是在法律和运作上独立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投标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二、本公司（企业）郑重承诺：

（1）本公司（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本公司（企业）不是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本公司（企业）与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以及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的情形。

（5）本公司（企业）没有为本次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提供过设计或咨询服务。

（6）本公司（企业）不是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7）本公司（企业）不是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本公司（企业）不是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本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均非同一人。

（10）本公司（企业）与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不存在相互控股、被控股或管理关系。

（11）本公司（企业）与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之间，不存在相互任职、管理或其他工作关系。

（12）本公司（企业）不存在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情形。

（13）本公司（企业）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情形。

（14）本公司（企业）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不存在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行为。

（15）本公司（企业）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 定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声明。

附：

法定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主营：

兼营：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韶关学院/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特此证明。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授权单位：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名或盖私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项目编号：GDYD260943）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 | --- |

**5.投标人的相关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其中包括：**

A.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条款内容；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2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②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3种证明材料之一：①投标人必须提供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2026年新成立的则提供2026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②同时提供a.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③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1《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供《守法经营声明书》，格式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5-2《守法经营声明书》”】。

（7）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投标人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近3年内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或查实食品安全舆情事件。（投标人必须提供承诺函）。

（10）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发布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其他资格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

**（5-1）资格条件承诺函**

# 资格条件承诺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守法经营声明书**

# 守法经营声明书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

1.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本次采购活动所涉及的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类似项目业绩**

# 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序号 | 年份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备　注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用户需求书》响应表格式**

#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服务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 序号 | 用户需求书要求 |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 响应 | 差异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合同书》响应表格式**

# 《合同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中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 序号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内容 | 响应 | 差异 |
|---|---|---|---|---|---|
| 1 | 第 一 条 | | | | |
| 2 | 第 二 条 | | | | |
| 3 | 第 三 条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9.投标人简介**

#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2"></td><td>传真</td><td></td><td>被授权人</td><td></td><td>职务</td><td></td></tr>
<tr><td>一、单位简历及隶属关系</td><td colspan="3"></td><td>单位优势及特长</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4">二、单位概况</td><td>职工总数</td><td>人</td><td rowspan="4">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td><td>营业额</td><td></td><td>实现利润</td><td colspan="2"></td></tr>
<tr><td>流动资金</td><td>万元</td><td rowspan="3">主要项目</td><td colspan="4">1.</td></tr>
<tr><td>固定资产（万元）</td><td>原值：<br>净值：</td><td colspan="4">2.</td></tr>
<tr><td>占地面积</td><td>$M^2$</td><td colspan="4">3.</td></tr>
<tr><td rowspan="2">三、其他</td><td colspan="3">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而后又被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或被他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td><td colspan="5">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5"></td></tr>
</table>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0.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 投标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拟派项目经理资料情况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电话 | | 身份证号码 | |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同类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
| 具有认证资质 | | | | | |

|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 | | | | | |
|---|---|---|---|---|---|---|
| 项目单位 | 项目名称 | 工作内容 | 项目金额 | 完工日期 | 成果质量等级评定 | 项目获奖情况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拟参与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情况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称 | 专业 | 学历 | 经验年限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须设立驻场项目负责人和专业专职的主要技术及服务人员，并在上表中列明。

2.此表格式供参照，投标人可以根据本表格式内容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1.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项目编号：GDYD260943）招标中若获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12.其他文件：**

A.商务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 （四）技术部分的投标文件格式

[**说明**]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全面响应。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对必须满足的内容，必须完全满足。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1. 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2.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3. 技术响应表格式
4.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5. 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6. 其他文件
   A. 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1.技术方案（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 技术方案

（根据技术部分评分表内容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 招标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计划进度时间表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投标人必须列明需要招标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技术响应表格式**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的实际情况对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 的技术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所报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货物或服务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该条款不响应）

| 序号 | 用户需求书要求 |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 响应 | 差异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格式（如有）**

#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序号 | 招标规格/要求 | 投标实际参数<br>（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 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如有证明材料请附于本表后。**

4.如招标文件无“★”项，则此项无需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如有）**

# 重要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包组____：_____）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序号 | 招标规格/要求 | 投标实际参数（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 偏离简述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招标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如招标文件无“▲”项，则此项无需填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其他文件**

A.技术评分标准中的证明资料；

B.《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 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项目编号：GDYD260943）

# 评审工作大纲

广东远东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1.1“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项目编号：GDYD260943）的招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2001年7月5日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建设部、铁道部、交通运输部、信息产业部、水利部令第12号发布　根据2013年3月1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广电总局、民航局《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招标投标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2013年第23号令修正　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等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进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标办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1.2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1.3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响应性检查，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商务、技术及价格评比阶段。

二、评标程序

（一）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检查

评标过程应在开标后立即开始。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应进行以下审核：

1.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二）对投标人的符合性检查

符合性检查是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应进行以下审核：

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投标折扣报价区间为0%～100%且是唯一的

3.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4.投标文件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条件的；

（2）投标函没有投标人盖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3）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的；

（5）投标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列出的招标预算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的；

（6）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7）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8）如果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9）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中标无效的。

（三）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四）开标之后首先由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经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4家的，不得评标。

（五）完成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后，由评标委员会按附件1.1《评分标准和细则》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六）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篇。

（七）细微偏差修正

1.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或千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4.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

（八）评标注意事项

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关于同一合同项下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5.1非单一产品招标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九）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1.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应为各评委的评分相加，再除以评委人数，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2. 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商务部分得分+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部分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3.评标委员会汇总、比较所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后，取综合得分最第一至第二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取综合得分第三、第四高的投标人为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果最高综合得分相同，取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依此确定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如果最高综合得分相同，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十）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表

项目编号：GDYD260943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 2027 年度食堂伙食物资征集供应商（食堂水果类、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项目

| 检查项目 / 投标人名称 | 资格性检查 | | 符合性检查 | | | | | 结论 | 不通过原因 |
|---|---|---|---|---|---|---|---|---|---|
| |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投标折扣报价区间为 0%～100%且是唯一的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投标文件无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无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 |
| 投标人 1 | | | | | | | | | |
| 投标人 2 | | | | | | | | | |
| 投标人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 表中填写“〇”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在结论栏中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为评审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 包组一：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水果类供货服务商

**一、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100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 1 | 商务 | 40分 |
| 2 | 技术 | 30分 |
| 3 | 价格 | 30分 |
| **总　分** | | **100分** |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权重 | 评分细则 |
|---|---|---|---|
| 1 | 同类项目业绩 | 10分 |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指含有本次采购中任意一款产品采购项目），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10分。<br>注：提供业绩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若合同无签订日期则以服务开始日期为准。合同期内任意一次双方结算证明（银行流水凭证或发票证明。） |
| 2 | 供应商的履约评价 | 10分 | 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2021年1月1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10分。<br>注：①与供应商上述提供的同类项目业绩的用户单位一致；②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
| 3 | 商务响应程度 | 7分 | 投标人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四、项目商务要求“（二）质量标准与检测、（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不带“★”条款）（共14项）以一个阿拉伯数字序号（1、2、3...）作为一项（注：一个序号里面当中的任一参数、指标、要求等负偏离均按一项计），全部满足得7分，每有一项为负偏离或无响应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
|---|---|---|---|
| 4 | 车辆配备 | 3分 |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自有或租赁车辆情况：每提供1辆或以上得3分，没有则不得分。<br>注：（1）若为自有车辆：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所有人需与投标人一致）；若为租赁车辆：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合同（租赁期必须覆盖本项目合同期）、《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需体现年审在有效期内）；<br>（2）提供车辆原貌照片，照片中须有清晰的车牌号码【须明显标注（例如用红色方框标记或划圈等）以明确响应情况。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5 |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 5分 |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为所投包组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br>1.年总保额≥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5分；<br>2.包组总预算金额＞年总保额≥1/2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3分；<br>3.年总保额＜1/2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1分。<br>注：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投保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保期限需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承诺如中标将在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将保险配备到位，如不能涵盖的，投标人需承诺到期后继续投保至本项目服务期结束，否则不得分），未提供或未投保不得分。 |
| 6 | 仓储能力 | 5分 | 投标人拟投入仓储场地（含冷藏冷冻库）满足本项目食材存储、分拣、温控、防污染的食品安全规范要求（提供产地证明或租赁合同或仓储协议、温控设施照片、仓储布局说明、食品安全管控方案），具备食品经营所需仓储条件得5分。<br>注：①若为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或土地使用权或冷库工程合同或其他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②若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合同须以投标人公司名义签署的文件方为有效）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③若为与合规第三方冷链仓储企业合作，提供固定仓储服务协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权重 | 评分细则 |
|---|---|---|---|
| 1 | 配送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仓储管理；②配 |

| | | | |
|---|---|---|---|
| | | | 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③配送服务方案）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各方面综合评审，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服务效果的，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等各方面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瑕疵（瑕疵是指：来源回溯细节度不足、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的具体工作计划安排较为笼统、配送服务方案合理性有欠缺但基本保障项目实施、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性上有少量问题但不影响整体实施等）的，能基本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基本满足服务效果的，得3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各方面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的，无法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无法实现服务效果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2 | 食品质量保障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食品来源渠道正规可溯；②选材严控新鲜安全标准；③品质保障；④安全责任）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完整覆盖食品来源溯源、选材新鲜管控、品质全流程保障、安全责任落实全部要求，措施针对性强、可直接落地的，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包含来源溯源、选材管控、品质保障、安全责任4项核心内容，各项措施描述完整，可基本满足项目常规使用要求的，得3分； |

| | | | |
|---|---|---|---|
| | | | 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仅对部分质量保障内容做简单说明，措施不够全面，针对性不足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 | 突发事件应急方案 | 3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食物中毒；②原材料无法及时到达；③重大食品污染事故；④突发性事件、从业人员出现健康问题）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提出了完整、深入、可执行的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对潜在风险有全面预判和应对预案；逻辑清晰，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项目效果，得3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提供了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基本涵盖了各种突发情况，措施在可行性上有少量问题但不影响整体实施，整体计划与预案能基本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基本满足项目效果，得2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的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的，无法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无法实现服务效果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4 | 退换货方案 | 7分 | 投标人能根据本项目提供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时的退换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品是否有简便清退流程；②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重新送货计划；③对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对过期、临期食品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更换处置承诺，包装破损的处置承诺，涉及社会舆情商品及食品安全卫生影响的无偿召回方案。）； |

| | | | |
|---|---|---|---|
| | | | ④产品退换重新送达的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极简高效，补送货计划精准可落地，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完善，响应时间承诺优于项目要求，科学性、针对性极强，得7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较简便，补送货计划基本合理，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简略，响应速度较快，较为科学合理，得4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不够简便，退换货机制存在缺项，响应速度偏慢，可行性不高，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5 | 紧急送货时间承诺 | 5分 | 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br>1.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1小时（含）以内的，得5分；<br>2.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1小时以上，2小时（含）以内的，得3分；<br>3.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2小时以上，3小时（含）以内的，得1分；<br>4.送货到现场时间为3小时以上，得0分；<br>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评审要求的，不得分。 |
| 6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客户投诉处理机制；③售后服务方式等）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售后服务体系全面具体明确，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方式为上门服务，可行性高，能有效提高服务质量，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售后服务体系基本清晰，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具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售后服务方式为上门服务，能较好地提高服务质量的，得3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方案内容简单、笼统，服务体系不完整，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缺乏合理性，售后服务方式为 |

| | | | |
|---|---|---|---|
| | | | 其他非上门服务，未能提高服务质量，得 1 分；<br>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3.价格分值：**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备注：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审小组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评审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 包组二：征集韶关学院2027年度食堂幼儿园伙食物资类供货服务商

**一、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100分**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 1 | 商务 | 40分 |
| 2 | 技术 | 30分 |
| 3 | 价格 | 30分 |
| **总　分** | | **100分** |

**二、评分因素分值的具体分配：**

**1.商务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权重 | 评分细则 |
|---|---|---|---|
| 1 | 同类项目业绩 | 10分 | 供应商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指含有本次采购中任意一款产品采购项目），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得10分。<br>注：提供业绩的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内容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若合同无签订日期则以服务开始日期为准。合同期内任意一次双方结算证明（银行流水凭证或发票证明。） |
| 2 | 供应商的履约评价 | 10分 | 供应商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2021年1月1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10分。<br>注：①与供应商上述提供的同类项目业绩的用户单位一致；②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
| 3 | 商务响应程度 | 8分 | 投标人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四、项目商务要求“（二）质量标准与检测、（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共16项）以一个阿拉伯数字序号（1、2、3...）作为一项（注：一个序号里面当中的任一参数、指标、要求等负偏离均按一项计），全部满足得8分，每有一项为负偏离或无响应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 | | | |
|---|---|---|---|
| 4 | 车辆配备 | 3分 |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自有或租赁的冷链或冷藏车辆情况：每提供1辆或以上得3分，没有则不得分。<br>注：（1）若为自有车辆：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所有人需与投标人一致）；若为租赁车辆：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车辆租赁合同（租赁期必须覆盖本项目合同期）、《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需体现年审在有效期内）；<br>（2）提供车辆原貌照片，照片中须有清晰的车牌号码【须明显标注（例如用红色方框标记或划圈等）以明确响应情况。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5 | 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 5分 |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为所投包组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br>（1）年总保额≥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5分；<br>（2）包组总预算金额＞年总保额≥1/2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3分；<br>（3）年总保额＜1/2包组总预算金额的，得1分。<br>注：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投保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保期限需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承诺如中标将在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将保险配备到位，如不能涵盖的，投标人需承诺到期后继续投保至本项目服务期结束，否则不得分），未提供或未投保不得分。 |
| 6 | 仓储能力 | 4分 | 投标人拟投入仓储场地（含冷藏冷冻库）满足本项目食材存储、分拣、温控、防污染的食品安全规范要求（提供产地证明或租赁合同或仓储协议、温控设施照片、仓储布局说明、食品安全管控方案），具备食品经营所需仓储条件得4分。<br>注：①若为自有的，提供产权证明或土地使用权或冷库工程合同或其他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②若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合同须以投标人公司名义签署的文件方为有效）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③若为与合规第三方冷链仓储企业合作，提供固定仓储服务协议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权重 | 评分细则 |
|---|---|---|---|

| | | | |
|---|---|---|---|
| 1 | 配送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配送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仓储管理；②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③配送服务方案）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各方面综合评审，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服务效果的，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等各方面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瑕疵（瑕疵是指：来源回溯细节度不足、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的具体工作计划安排较为笼统、配送服务方案合理性有欠缺但基本保障项目实施、售后服务方案可行性上有少量问题但不影响整体实施等）的，能基本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基本满足服务效果的，得3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从仓储管理、配送货物的包装、保存、运输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配送服务方案各方面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的，无法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无法实现服务效果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2 | 食品质量保障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食品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食品来源渠道正规可溯；②选材严控新鲜安全标准；③品质保障；④安全责任）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完整覆盖食品来源溯源、选材新鲜管控、品质全流程保障、安全责任落实全部要求，措施针对性强、可直接落地的，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包含来源溯源、选材管控、品质保障、安全责任4项核心内容，各项措施描述完整，可基本满 |

| | | | |
|---|---|---|---|
| | | | 足项目常规使用要求的，得3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仅对部分质量保障内容做简单说明，措施不够全面，针对性不足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3 | 突发事件应急方案 | 3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事件应急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食物中毒；②原材料无法及时到达；③重大食品污染事故；④突发性事件、从业人员出现健康问题）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提出了完整、深入、可执行的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对潜在风险有全面预判和应对预案；逻辑清晰，能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项目效果，得3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提供了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基本涵盖了各种突发情况，措施在可行性上有少量问题但不影响整体实施，整体计划与预案能基本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基本满足项目效果，得2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针对项目特点，从食品流通环节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问题（如仓储、运输等环节）、临时增加货品、食物中毒处理等突发情况的应急方案及相关承诺综合评审，方案存在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的，无法保障本项目服务实施，无法实现服务效果的，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4 | 退换货方案 | 7分 | 投标人能根据本项目提供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时的退换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食品是否有简便清退流程；②对数量不足或部分退货的重新送货计划；③对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对过期、临期食品或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更换处置承诺，包装破损 |

| | | | |
|---|---|---|---|
| | | | 的处置承诺，涉及社会舆情商品及食品安全卫生影响的无偿召回方案。）；④产品退换重新送达的响应时间承诺）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极简高效，补送货计划精准可落地，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完善，响应时间承诺优于项目要求，科学性、针对性极强，得7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较简便，补送货计划基本合理，退换货工作机制承诺简略，响应速度较快，较为科学合理，得4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退换货流程不够简便，退换货机制存在缺项，响应速度偏慢，可行性不高，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得0分。 |
| 5 | 紧急送货时间承诺 | 5分 | 特殊情况下，接到用户（使用单位）紧急送货通知：<br>1.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1小时（含）以内的，得5分；<br>2.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1小时以上，2小时（含）以内的，得3分；<br>3.保证送货到现场时间为2小时以上，3小时（含）以内的，得1分；<br>4.送货到现场时间为3小时以上，得0分；<br>注：投标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评审要求的，不得分。 |
| 6 | 售后服务方案 | 5分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体系；②客户投诉处理机制；③售后服务方式等）进行评审：<br>1.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售后服务体系全面具体明确，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科学合理，售后服务方式为上门服务，可行性高，能有效提高服务质量，得5分；<br>2.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售后服务体系基本清晰，客户投诉处理机制具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售后服务方式为上门服务，能较好地提高服务质量的，得3分；<br>3.方案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表现为：方案内容简单、笼统， |

| | | | |
|---|---|---|---|
| | | | 服务体系不完整，客户投诉处理机制缺乏合理性，售后服务方式为其他非上门服务，未能提高服务质量，得1分；<br>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3.价格分值：**

本项目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本项目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经评审小组确定为供货范围（包括货物、工程和服务）缺漏项，而进行调整的，调整价为该项目在其他有效投标中的最高报价。

2.评审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